

广州体育学院

广体〔2019〕124号

关于印发《广州体育学院家具类采购项目 供应商确定工作规则》的通知

各部门，各教辅单位：

《广州体育学院家具类采购项目供应商确定工作规则》已经2019年6月4日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2019年6月17日

广州体育学院家具类采购项目

供应商确定工作规则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家具采购管理，依法依规确定家具供应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条例，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规则。

第一条 本规则是为确定定点采购（办公家具）和协议采购（教学家具、实验室家具）家具供应商而制定的工作规则，医疗家具及其他类家具的采购，按《广州体育学院采购管理暂行办法》（广体〔2018〕10号）有关非定点采购相关办法执行。

第二条 项目预算金额在3万元及以下的小额家具采购项目，由供应商库里的5家供应商轮流承供。如无充分正当理由累计两次放弃承供项目的，取消其在我校供应商库里供应商的资格，同时取消其参与我校下一年度供应商参库的资格。

第三条 项目预算金额在3万元以上及20万元（含）以下的，按以下规则实施确定供应商。

（一）不需要丈量尺寸、标准化的家具，由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在供应商库里随机抽取三家，并向这三家发出询价邀请函，按最低报价确定承供单位。

（二）需要丈量尺寸或订做的家具，首先由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按轮流的方式分派给供应商库名录里的1家单位订制具体设计方案，再在其余单位里随机抽取2家，然后向这2家和做设计方案这1家共3家发出询价邀请函，最后根据这3家的报价情况，按最低价确定承供单位，若价格相同

的情况下，优先选择提供设计方案的单位为供应商。

第四条 项目预算金额在 20 万元以上及 200 万元（含）以下的，由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按轮流方式分派给供应商库名录里的 1 家单位订制具体设计方案，按相关的定点采购竞价或协议采购比价等办法进行采购。

第五条 项目预算金额在 200 万元及以上的，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

第六条 本规则由学校校长办公会议讨论通过后公布实施，校内其他文件与本规则不一致的，以本规则为准。

第七条 本规则由学校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负责解释。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校对入：唐广宇